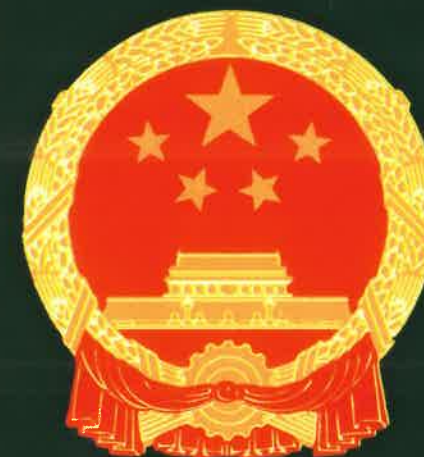
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3504242026GG000168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宁化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6-01-14

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宁化县供电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福建三明宁化安乐35千伏输变电工程
建设位置	宁化县安乐镇谢坊村
建设规模	总建筑面积446.4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446.4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 福建三明宁化安乐35千伏输变电工程设计方案 福建三明宁化安乐35千伏输变电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